

特种设备科技协作平台

国家质检总局特种设备安全与节能专业委

关于举办中美电梯法规标准学术交流会的预通知

各有关单位:

由美国机械工程师学会 (ASME) 制定的 A17 系列电梯标准已有百年历史, 获得了美国以及其他北美国家, 乃至全球很多国家的广泛认可。A17 系列标准具有历史悠久, 体系完整, 内容全面、详实, 技术要求明确、严谨、定量规定较多、可操作性强等特点, 十分值得我国借鉴。另外, 美国的电梯法规标准体系比较健全、完善, 无论是联邦政府层面和各州层面的相关电梯法律、法规, 还是其安全管理制度和具体要求, 内容都非常丰富, 十分值得深入探索和研究。

为了介绍美国电梯安全管理和技术发展情况, 交流对美国电梯标准体系和技术要求, 以及与我国电梯标准主要技术差异的研究成果, 推动科技平台学术交流活动的开展, 经理事会领导批准, 拟定于 2013 年 10 月最后一周在江苏省苏州市举办一期“中美电梯法规标准学术交流会”。本次学术交流会是 2013 年度特种设备科技协作平台的一项重要活动。届时, 会议将邀请 ASME 有关专家参加本次学术交流活动, 并做特邀报告。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主办和承办单位

主办单位：特种设备科技协作平台、中国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

承办单位：江苏省特检院苏州分院

二、会议时间和地点

会议时间初步定于 2013 年 10 月 24 至 25 日，23 日报到，会期 1 天半。会议地点在江苏省苏州市。最终会议时间和具体地点将根据回执情况决定后另行通知。

三、会议主要活动和内容

(1) 会议拟邀请国家质检总局科技司、特种设备局领导有关领导到会并讲话；

(2) 会议还将邀请 ASME 有关专家和国家质检总局科技项目“中美电梯法规标准比较研究”主要研究人员，就以下方面做特邀报告：

1. 美国电梯安全管理；
2. ASME 电梯标准制修订最新进展情况；
3. 美国电梯检验；
4. 美国电梯型式试验；
5. 美国电梯等效安全评价；
6. 中美电梯标准主要技术要求差异；
7. 中美自动扶梯标准主要技术要求差异；
8. 美国电梯标准中关于地震、火灾等突发性灾害有关安全要求等。

(3) 与会人员就所关心的问题提问和讨论。

四、参会人员及回执

本次学术交流会拟邀请特种设备科技协作平台理事单位、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机构、电梯制造单位、安装维保单位、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、以及其他相关单位派人参加本次活动。请拟参加本次会议的人员于2013年9月6日前将参会回执发至 sztljlf@126.com 或发传真至 0512-65771277、010-84242509。

会议秘书处联系人及电话：李杰锋 13771757595（苏州分院）

吴 莱 010-59068302（中国特检院）

附件：参会回执



二〇一三年八月十日

附件

“中美电梯法规标准学术交流会”参会回执

参加会议单位	参会人员姓名	性别	职务/职称	联系电话	单住/合住